

欢迎刊登中缝广告



刊登中缝广告,请扫码关注左边二维码

温馨提示:本栏目仅提供公示平台,所发布的所有公示内容均由提供者或提供单位负责解释并承担法律责任,与本报社无关。

联系电话:
0731-84326024
0731-84326026



公告

新田芯锂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职工何福翠向我局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并已依法受理。经查:“何福翠系你单位职工。2023年10月30日早上何福翠在你公司上班途中遭遇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何福翠的情形,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第(六)项之规定,属于工伤认定范围,予以认定为工伤。”新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作出《工伤认定决定书》(新人社工认字[2024]07085号)需要向你公司送达。因无法联系你公司,现我局通过公告方式向你公司送达上述文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新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2月20日



声明

芙蓉生态新城一号安置小区A、D区建安工程二标段项目部遗失湖南南方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芙蓉生态新城一号安置小区A、D区建安工程二标段(技术专用 签约无效)项目印章,声明作废。

湖南南方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声明

蓝山县审计局因印章损坏,从2023年4月11日启用“蓝山县审计局”印章(编号:43112710008014)一枚,原“蓝山县审计局”印章(编号:4311270000385)同时废止,废止的公章已在公安机关备案销毁。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衡山画院遗失由人民银行核发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为:J5543000182802,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湖南华永建筑劳务有限公司遗失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19年11月21日核发的证书编号为:D343117019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正本、副本,特此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华容县盛禾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不慎遗失公司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东安安鑫建材有限公司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号码为:湘财通字(2022),No4853366003,No5242627766,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湖南东安星龙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号码为:湘财通字(2023),No5637788273、No5637788281,声明作废。

欢迎刊登中缝广告



刊登中缝广告,请扫码关注左边二维码

温馨提示:本栏目仅提供公示平台,所发布的所有公示内容均由提供者或提供单位负责解释并承担法律责任,与本报社无关。

联系电话:
0731-84326024
0731-84326026



证件作废

●赵智遗失警官证,号码为:武字第9538956,声明作废。
●胡婷遗失警官证,号码为:4321678,声明作废。
●刘倩遗失警官证,号码为:4321525,声明作废。
●罗宇浩遗失警官证,号码为:4321821,声明作废。
●付举三遗失警官证(原湖南省未成年犯管教所),警号为:4323030,声明作废。
●孙广良(身份证号:4308021962****1218)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2份,号码为:湘财通字(2022)NO.5257819920、NO.4871812767,金额:3402元,声明作废。
●罗小和(身份证号:43283119701224****)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1份,号码为:湘财通字(2017)NO.2614809197,金额:5050元,声明作废。
●魏红蕾(身份证号:4311021991****6818)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1份,号码为:湘财通字(2022)NO.4853604374,金额:5050元,声明作废。
●邓晓芳(身份证号:43292619691214****)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号码为:湘财通字(2016)NO.2158083520,金额:2301元,声明作废。
●方华(身份证号:4308221979****6386)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1份,号码为:湘财通字(2019)NO.3447648027,金额:4900元,声明作废。
●孙小红(身份证号:43052419830828****)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2份,号码为:湘财通字(2021)NO.4390286436、NO.4390286428,金额:1210.30元,声明作废。
●刘政(身份证号:4308021972****0031)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1份,号码为:湘财通字(2021)NO.4389618923,金额:3350元,声明作废。
●陈九凤(身份证号:4310211966****7527)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号码为:湘财通字(2022)NO.4702392634,金额:2000元,声明作废。
●桑显能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号码为:湘财通字(2022),No.5259439809,声明作废。
●桂爱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号码为:湘财通字(2022),No.5257789389,声明作废。
●唐光金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号码为:湘财通字(2021),No.4155600114,声明作废。
●肖志英(身份证号:4328261958****1517)遗失湖南省嘉禾县人民法院开具的(2021)湘1024民初2049号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2份,收据号:湘财通字(2021)No.414042367X、湘财通字(2021)No.4389630658,共计金额:42000元,声明作废。

20-21

18-23